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高戒所戒字第1100800043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鑒於社區感染仍處於高風險狀態，110年5月25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三級延長至6月14日，本所暫時停止接見日期順延至6月14日。

依據：依法務部矯正署110年5月26日法矯署醫字第1100600261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暫停辦理一般接見業務期間，各位親屬得以行動接見或電話接見方式辦理，避免因外出而產生染疫風險。
- 二、暫停期間接見室不辦理寄入金錢、物品、飲食及百貨訂購。
- 三、如對相關業務有疑問，請洽本所戒護科專線：07-6154080轉252。
- 四、前述限制如因疫情發展而有變動，另以公告週知。

所長黃敬謀